



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

113 年第二次 C 級裁判 講習會檢定考試簡章



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113 年第二次 C 級裁判講習會

重要日程

項目內容	日期
官網線上報名繳費	113/2/19(一)上午0:00至2/28(三)下午23:59或額滿為止
郵寄報名資料	113/2/19(一)-113/2/28(三)
複訓報名	113/3/4(一)上午0:00至3/6(三)下午23:59或額滿為止
錄取名單公告	113/3/8(五)
講習時間	113/4/20(六)-113/4/22(一)
學科測驗	113/4/22(一)
術科測驗	實習8回合，配合本會指定賽事執行
學科合格人員公告	預計113/4/26(五)
寄發裁判證	俟教育部體育署及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審核通過後郵寄

* 本表所列日期若有變動，以本會網站公告為準。

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113 年第二次 C 級裁判講習會實施計畫(草案)

一、依據：本會 113 年辦理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為培植高爾夫裁判人才並培育國內高爾夫運動裁判，落實裁判晉級制度，擴展高爾夫運動人口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
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北投國華高爾夫俱樂部

六、舉辦日期：●講習時間-113 年 4 月 20 日(六)至 4 月 22 日(一)

●學科測驗-113 年 4 月 22 日(一)

●術科測驗(實習 8 回合)- 配合本會指定賽事執行。

七、舉辦地點：北投國華高爾夫俱樂部(新北市淡水區小坪頂 23-1 號)

八、參加對象及資格：

(一) 年滿 18 歲以上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，受運動專業訓練，並熟悉運動之競賽規則。

(二) 複訓進修者(持本會有效 A、B、C 級裁判或教練資格者)。

(三) 申請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，不得申請裁判資格之檢定：

1. 犯傷害罪章。但其屬過失犯，不包括之。

2. 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、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。

3. 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。

4. 犯殺人罪。

5. 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。

九、報名人數：40 名(未滿 15 名不予開辦)，報名全程講習優先錄取。

十、報名日期：

(一)參加全程講習、學科補測：

113/2/19(一)上午 0:00 至 2/28(三)下午 23:59 或額滿為止

(二)參加複訓進修：

113/3/4(一)上午 0:00 至 3/6(三)下午 23:59 或額滿為止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本會官網「線上報名」

(二) 【裁判講習報名】→【裁判區-講習報名】→【113 年第二次 C 級裁判講習會】→【我要報名講習】進入線上報名系統。

(三)

報名起始：	
報名截止：	
聯絡人：	綜合組李先生
聯絡電話：	(02) 2516-5611#17

113年第二次C級裁判講習會

2023/12/28 下午 02:37:20 裁判教練 瀏覽人次 (42)

講習日期：2024/04/20~2024/04/22
講習地點：北投國華高爾夫俱樂部

113/2/19(一)上午 0:00
顯示此欄位

我要報名講習
BOOKING A CLASS

查詢我的報名
ENTRIES CHECKING

報名簡章近期公告

(文字/9) · (圖片/0) · (檔案/0) · (影音/0)

(四) 線上信用卡繳費或郵政劃撥。

(五) 郵政劃撥

戶名：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
帳號：19691231

(六) 郵政劃撥者請先完成報名費劃撥以利填寫報名系統。

(七) 若報名額滿系統會提早關閉。

(八) 報名截止後，本會一概不予受理報名。

十二、報名資料：

(一) 全程講習者：

1. 報名資料自我檢核表。
2. 二吋證件照請寄電子檔(檔名請改成姓名)，Email 至：
golfjudges@gmail.com，電子信件主旨：【113 RC2+姓名】。
3. 最近一個月內核發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(良民證)。
4. 高中以上學歷(含同等學歷)學歷證明影本。

5. 報名學生身份者需另外檢附在學證明正本。
 6. 報名球場推薦者需另外檢附球場推薦證明正本。
- (二) 複訓進修者：檢附有效裁判、教練證正反面影本，並來信告知參加複訓日期。
- (三) 上列各項資料備齊後，請於 113 年 2 月 28 日前郵寄至本會(郵戳為憑 2/28)，信封封面【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綜合組收】。
- (四) 錄取學員名單於 113 年 3 月 8 日公告官網。
- (五) 資料未備齊者，經通知限期補正，屆期未補正者，不予受理。

十三、報名費用：

- (一) 一般人士：5,500 元
- (二) 代收中華高協發展基金之球場職員(可推薦二人)：4,000 元

【請來電確認所屬球場有無符合此報名條件】

- (三) 學生身份：4,000 元
- (四) 學科補測：500 元。

【113 年 C 級裁判講習未合格者】

- (五) 複訓進修：每日 1,500 元。

十四、課程內容：課程表如附件一。

十五、授課講師資歷：邀請國內專家學者授課。

十六、學科測驗：

- (一) 考試時間依現場公告為主。
- (二) 考試時間開始後遲到逾 10 分鐘者不得進場。
- (三) 提早交卷者請勿於考場內逗留喧嘩，以免影響尚在考試同學。
- (四) 考試以原子筆作答，並自行準備需要之文具，考試現場不提供。
- (五) 講義資料、手機或穿戴式裝置(如：智慧型眼鏡類、智慧型手錶類、智慧型手環類、耳機類)等非應試物品不得隨身攜帶，請轉為靜音或震動並置於個人背包內或座位下方。

(六) 應考需攜帶規定的有效證件(國民身分證正本、有照片健保卡正本、駕駛執照正本)。

(七) 嚴禁談話、左顧右盼、打手勢等任何有舞弊嫌疑行為，若有違反本會有權停止考試資格。

十七、學科測驗合格人員公告：預計 4 月 26 日(五)

十八、術科測驗：實習 8 回合，配合本會指定賽事執行如附件二。

十九、實習裁判登記：請至本會網站【裁判區-講習報名】→【113 年見習、實習裁判登記專區】→填寫表單，審查後將個別通知。

二十、成績計算：學科 80%、術科 20%。

二十一、成績複查：

(一) 對於學科測驗結果有異議者，得於成績公告次日起七日內填寫複查申請書，向本會申請成績複查(限複查申請人之成績並以乙次為限)，逾期申請或未依規定繳費者，不予受理。

(二) 申請成績複查應先至郵局繳交複查作業費 2,000 元；複查成績內容無異動，複查作業費不予退還；複查成績內容有異動則全額退還複查作業費用。

(三) 複查作業以本會裁判委員會委員為第二人第二次閱卷，核對答案與分數是否計算錯誤。

(四) 成績複查不得要求查看、影印及拍照答案卷與試卷。

(五) 本會將於複查申請受理次日起十五日內，將複查結果電子郵件送達申請人。

二十二、合格標準：總成績達 70 分以上(術科測驗未完成實習 8 回合，不予通過)。

二十三、發證方式：學術科測驗合格者經由本會審查通過後，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發 C 級裁判證。

二十四、研習時數：初次參加考試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發放研習時數證明。

二十五、專業進修時數：複訓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發放專業進修時數證明。

二十六、裁判證效期及展延：

- (一) 裁判證有效期間為四年；經參加專業進修課程累計達四十八小時，並每年至少六小時者，於效期屆滿三個月前至六個月內之期間，得向本會申請裁判證效期之展延，每次展延期間為四年。
- (二) 專業進修課程請至[官網裁判區查詢](#)。

二十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課程時間及師資安排如有異動，本會保有更動權益。
- (二) 報名費含講師鐘點交通費、教材費、保險費、午餐及行政費用等；其餘膳宿及交通請學員自理。
- (三) 響應環保倡導無紙化，2023 高爾夫規則中文版電子檔請至官網下載或 R&A 官網查閱(自行準備筆電、平板以便使用)。
【[中文版規則下載](#)】、【[R&A 官網 繁體中文規則](#)】
- (四) R&A - Rules of Golf App 繁體中文上架，內容陸續更新。



(五) 取消報名：

1. 退費申請書如附件三。
 2. 學員於開課日前 10 天(含)申請退費，遞交退費申請書後，將扣除行政費用等新台幣 500 元後退款。
 3. 學員於開課日前 3 天(含)申請退費，遞交退費申請書後，將扣除行政費用、保險費、教材製作費等新台幣 1,000 元後退款。
 4. 學員於開課當日申請或無故未出席或怠於通知者，報名費將不予退還。
 5. 退費作業於講習會結束後辦理相關流程。
- (六) 參加講習會者請 4 月 20 日(六)上午 08:10 前逕至會議室報到。
 - (七) 學科補測者請於 4 月 22 日(一)下午 14:00 前逕至會議室報到。

- (八) 每節課須簽到，遲到 10 分鐘者視為缺曠 1 節。
- (九) 缺課 4 小時(含)以上者，不得參加學、術科測驗。
- (十) 上課期間個人行動電話請保持靜音，如有課程需要錄影請事先徵詢講師同意。
- (十一) 獲得裁判證者應配合本會舉辦之相關高爾夫賽事，主動參與學習並協助賽會裁判執法相關事宜。
- (十二) 報名所填個人資料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
二十八、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年月日體總業字第號函備查。

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113 年第二次 C 級裁判講習會

報名資料自我檢核表

講習會日期：113/4/20-4/22

地點：北投國華高爾夫俱樂部

應繳交資料，請自行檢核打勾

全程講習：

二吋證件照 JPG 電子檔，Email 至：golfjudges@gmail.com (檔名請改成姓名)，電子信件主旨：【113RC2+姓名】。

最近一個月內核發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(良民證)

高中以上學歷(含同等學歷)學歷證明影本

學生身份：

二吋證件照 JPG 電子檔，Email 至：golfjudges@gmail.com (檔名請改成姓名)，電子信件主旨：【113RC2+姓名】。

最近一個月內核發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(良民證)

在學證明正本

球場推薦：

二吋證件照 JPG 電子檔，Email 至：golfjudges@gmail.com (檔名請改成姓名)，電子信件主旨：【113RC2+姓名】。

最近一個月內核發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(良民證)

高中以上學歷(含同等學歷)學歷證明影本

代收中華高協發展基金之球場推薦證明正本

【請來電確認所屬球場有無符合此報名條件】

本人已詳閱並同意報名簡章相關規定

申請人簽名：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113 年第二次 C 級裁判講習會課程表(草案)

日期 時間	4月20日(六)	4月21日(日)	4月22日(一)	術科 測驗 (實習 8回 合)配 合指 定賽 事執 行(附 件二)
地點	北投國華高爾夫俱樂部會議室			
08:20-08:30	報到 08:30開訓	報到	報到	
08:40-10:10	定義	Lifting & returning ball to play (撿球及回復為比賽球) Ball helping or interfering (球有助於或妨礙打擊)	Practical Demonstration (裁決示範-室外)	
	何仲義	趙慕濤	何仲義、趙慕濤	
10:10-10:20	休息			
10:20-11:50	General Points (一般重點)	Free Relief (免罰脫困)	Practical Demonstration (裁決示範-室外)	
	何仲義	趙慕濤	何仲義、趙慕濤	
11:50-13:00	午休			
13:00-14:30	Areas of the Course (比賽場地之區域) Playing the ball(打球)	Relief with penalty (罰桿脫困) Disputes & doubtful points (解決回合中之規則爭議)	裁決示範分組討論-室內	
	詹明宏	詹明宏	何仲義、趙慕濤	
14:30-14:40	休息			
14:40-16:10	Putting Green (果嶺) Ball Moved (球被移動)	分組演練(發卡唱名程序)	14:40-15:40 學科測驗	
	詹明宏	詹明宏	何仲義、趙慕濤	
16:10-16:20	休息		15:40-15:50 綜合座談	
16:20-17:10	性別平等教育	分組演練(收卡程序)		
	性平師資庫	詹明宏	賦歸	

備註：紀錄方法、專業術語、裁判職責及素養、國家體育政策課程於各專項課程中涵蓋。

113 年第二次 C 級裁判講習會-術科測驗(實習 8 回合)配合指定賽事

序號	賽事名稱	日期	地點
1	113年5月分區月賽(C、D組)	北區 4/25-4/26 中區 4/23-4/24 南區 5/8-5/9 東區 5/13-5/14	旭陽球場 國際球場 台南球場 花蓮球場
2	113年5月分區月賽(公開、A、B組)	北區 4/22-4/24 中區 4/22-4/24 南區 5/7-5/9	旭陽球場 國際球場 台南球場
3	113年全國業餘高爾夫夏季錦標賽	5/28-5/31	台中國際球場
4	113年全國小學高爾夫6月錦標賽	6/26-6/27	山湖觀球場
5	113年8月分區月賽(C、D組)	北區 7/22-7/23 中區 8/1-8/2 南區 8/7-8/8 東區 8/5-8/6	山溪地球場 全國球場 高雄球場 花蓮球場
6	113年8月分區月賽(公開、A、B組)	北區 7/24-7/26 中區 7/31-8/2 南區 8/6-8/8	山溪地球場 全國球場 高雄球場
7	113年全國業餘高爾夫秋季錦標賽	9/3-9/6	花蓮球場
8	113年全國小學高爾夫9月錦標賽	9/10-9/11	山溪地球場
9	113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隊際錦標賽(國中組)	9/24-9/27	信誼球場
10	113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隊際錦標賽(高中組)	10/15-10/18	東方之星球場
11	113年11月分區月賽(C、D組)	北區 10/28-10/29 中區 11/7-11/8 南區 11/6-11/7 東區 11/4-11/5	台北球場(CD區) 松柏嶺球場 南寶球場 花蓮球場
12	113年11月分區月賽(公開、A、B組)	北區 10/30-11/1 中區 11/6-11/8 南區 11/5-11/7	台北球場(CD區) 松柏嶺球場 南寶球場
13	113年全國業餘高爾夫冬季錦標賽	11/26-11/29	全國球場
14	113年全國小學高爾夫12月錦標賽	12/3/12/4	嘉南球場
15	114年2月分區月賽	待定	待定
16	114年全國業餘高爾夫春季錦標賽	待定	待定

上述賽事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(如颱風天災等),本會保有更動權益。

113 年第二次 C 級裁判講習會退費申請書

姓名 *			身分證字號 *		
聯絡電話 *			電子郵件 *		
講習會日期	113/04/20-04/22(學術課程)		講習會地點	北投國華高爾夫俱樂部	
退費事由 *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健康因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作、家庭因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資格不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
申請日期 *	民國 年 月 日				
繳費方式 *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線上刷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政劃撥				
報名項目 *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講習(一般人士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科講習(一般人士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講習(學生身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科講習(學生身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講習(球場推薦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科講習(球場推薦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科補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訓進修				
繳交金額 *	合計	元	退費金額 (承辦單位填寫)	合計	元
退費標準： 1. 開課日前10天(含)申請(即4/10/-4/16)：扣除規則本500元及行政費用500元後，退還已繳報名費。 2. 開課日前3天(含)申請(即4/17-4/19)：扣除規則本500元及行政費用1,000元後，退還已繳報名費。 3. 開課當日申請或無故未出席或怠於通知者，報名費將不予退還。					
退費方式： 1. 線上刷卡者，退刷至原信用卡。 2. 郵政劃撥者，退還至銀行/郵局同名帳戶。(請檢附銀行或郵局帳號影本)					
<p>.....郵政劃撥者，請將銀行或郵局帳號影本浮貼於此處.....</p>					
注意事項： 1. * 為必填欄位，請自行書寫清楚。 2. 必備資料：本申請書、銀行或郵局帳號影本，以上資料不齊全時，恕不受理。 3. 請傳真至02-2516-5904或掃描Email至golfjudges@gmail.com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綜合組，並來電告知。					